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舟山旺能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改造工程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1、法律与协议风险：本次舟山旺能改造工程项目暂未签署正式协议，协议的签订和协议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资金流动性风险：本次舟山旺能改造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约3.24亿元人民币，加上此前乌兹别克斯坦布哈拉州项目的投资总额约12亿元人民币、印尼勿加泗项目的投资总额约12.44亿元人民币，短期资金将承压。因此，公司计划通过30%自有资金加70%债权融资或股权融资等方式筹集项目的建设资金。银行贷款期限都在10年以上，项目运营期长达30年，融资款项可在运营周期内用项目回款分期偿还，每年还本付息的压力较轻，现金流风险可控。

2026年8月24日，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舟山旺能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改造工程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投资舟山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舟山旺能”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改造工程项目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总金额约3.24亿元人民币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（140.19亿元）的2.31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72.09亿元）的4.49%。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加银行项目贷款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与本项目投资、建设、运营相关的后续各类协议、合同等法律文件。

一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截至 2026 年 6 月末，舟山旺能部分项目已持续稳定运行逾 82,500 小时，电价中所含国补部分已到期，且现有焚烧线及汽轮发电机组设备老化问题显现，为满足《浙江省生活垃圾焚烧厂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》中超低排放相关要求，公司全资子公司舟山旺能拟拆除现有 1#、2#、3#焚烧炉（合计 1,050 吨/天）及 1#、2#汽轮发电机组，利用拆除场地新建 1 台处理量为 1,000 吨/天的机械炉排焚烧炉（5#）+1 台中温次高压余热锅炉+1 台 25MW 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（4#）；同时，对现有 4#焚烧线的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提标改造，新增湿法+SCR 系统；对原配套 35KV 输电线路进行改造增容。

公司已就本次投资改造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分析，综合设备购置、安装施工等各项成本，预计项目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3.24 亿元。因本次新建及提标改造均不涉及土地购置、土建工程费用等，项目总投资显著低于异地新建方案。项目建设资金拟由自有资金及银行项目贷款共同解决。

二、对外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舟山项目改造完成后，原有三台小型焚烧炉将整合为一台大型焚烧炉，有助于优化管理体系、发挥规模效应，显著提升运营效率及吨垃圾发电量，进而直接带动收入与利润增长，形成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。此外，新设备与先进工艺的应用，将有效降低厂用电率及环保耗材消耗，实现降本增效的双重目标。同时，改造后项目将全面满足浙江省超低排放标准，确保公司合规运营。

（二）收益分析

项目收入主要来源于垃圾处理费及售电收入。垃圾处理费暂按 102 元/吨执行，待项目投运后，舟山旺能将向政府主管部门申请调价。因新建机组实行竞价上网，售电价暂按 0.4153 元/度（省标杆）测算，根据设计参数，项目投产后吨发电量将提升至 600 度，项目整体收益有保障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舟山旺能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改造工程，是公司主动对接行业最新技术标准、全面提升焚烧效能的重要战略举措。通过更新核心设备、引入先进环保技术，项目可实现烟气超低排放，显著改善区域生态环境，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。该项目集政策响应、环保责任、运营优化与社会贡献于一体，标志着公司由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转型，有利于实现环境效益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协同共赢。

根据建设进度安排，项目预计于2028年12月底前建成投运。因此，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但项目投运后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及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法律与协议风险：本次舟山旺能改造工程项目暂未签署正式协议，协议的签订和协议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资金流动性风险：本次舟山旺能改造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约3.24亿元人民币，加上此前乌兹别克斯坦布哈拉州项目的投资总额约12亿元人民币、印尼勿加泗项目的投资总额约12.44亿元人民币，短期资金将承压。因此，公司计划通过30%自有资金加70%债权融资或股权融资等方式筹集项目的建设资金。

公司2023-202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.22亿元，2026年半年报，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5.49%，属于行业中的低位，贷款余力较强，且银行贷款期限都在10年以上，项目运营期长达30年，融资款项可在运营周期内用项目回款分期偿还，每年还本付息的压力较轻，现金流风险可控。

（三）建设期风险：受制于多方面的不确定性因素，存在项目审批和建设延误，不能按计划进度实施项目的风险。

（四）市场与运营风险：项目运营期间存在垃圾处理费、电费收入不及时，以及国家产业、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；市场需求变化或技术革新可能导致预期收益无法实现的风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！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6 日